

2025 年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建设发展中心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

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建设发展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，开支单位仅包含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建设发展中心 1 家本级单位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5 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2 万元，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。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，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主要是按照财政部《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规范列支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

2. 公务接待费。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，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接待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。2025 年预算数 2 万元，其中：

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，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；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2 万元，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主要是公务用车数量不变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持平。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。

附件：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单位名称：深圳市坪山区重点片区建设发展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[illegible]